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IMC ENRIC

CIMC Enric Holdings Limited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9)

2015年5月2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及

關於派發2014年末期股息的詳情

茲提述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同為2015年4月15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大會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大會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公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附註)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551,386,466 (100%)	0 (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2.	宣派2014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95港元	1,551,386,466 (100%)	0 (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3.	(1) 重選劉春峰先生為董事	1,543,395,992 (99.48%)	7,990,474 (0.5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2) 重選高翔先生為董事	1,529,557,717 (98.59%)	21,828,849 (1.41%)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3) 重選金永生先生為董事	1,538,667,993 (99.18%)	12,718,473 (0.8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4) 重選王俊豪先生為董事	1,548,174,466 (99.79%)	3,212,000 (0.21%)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5)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541,561,918 (99.45%)	8,570,100 (0.55%)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1,551,384,666 (99.99%)	1,800 (0.01%)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5.	授予董事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1,389,752,010 (89.58%)	161,634,456 (10.4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6.	授予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1,551,386,465 (100%)	0 (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7.	藉加入本公司購回之股份，擴大授予董事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1,391,525,225 (89.70%)	159,861,241 (10.30%)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附註:*

每項決議案的票數及百分比乃以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已於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投票的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為基準。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1,934,757,088股。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持有人出席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1,934,757,088股。

並無任何股份使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察員。

**關於派發2014年末期股息的詳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3月2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關於(其中包括)派發2014年末期股息(定義見該公告)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自2013年起被中國稅務機關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13年末期股息及其後年度股息時，須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本公司為扣繳義務人。因此，本公司將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實行有關派發2014年末期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的詳情載於該公告。

就透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股份的滬港通個人投資者，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將按已代扣10%企業所得稅後的淨額，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支付2014年末期股息，並根據中國財政部、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聯合發布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相關規定進行股息派付。

承董事會命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紹輝

香港，2015年5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翔先生(董事長)、劉春峰先生(總經理)、金建隆先生及于玉群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永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俊豪先生、徐奇鵬先生及張學謙先生。